

##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38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简要原因说明：公司正处在高速发展阶段，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属于资金密集型项目，投资金额较大，需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新项目投资建设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净利润为1,662,532,465.52元，其中1,252,998,262.83元为置入资产在过渡期（2022年1月-9月）的损益，按照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约定，归属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电网公司”），已通过现金方式分配给南方电网公司（详见公司公告“临2022-101”）；

409,534,202.6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。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,2022年度新增可供分配利润为400,097,470.36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,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1.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38元(含税)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公司总股本3,196,005,805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,448,220.59元(含税)。

2. 2022年度不送股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3.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,公司盈利1,662,532,465.52元,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21,448,220.59元,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7%,低于30%,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:

### (一) 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公司属于电力行业,主营抽水蓄能、调峰水电和新型储能业务。公司抽水蓄能、新型储能发展前景广阔,属于资金密集型项目,建设周期长,投资金额大。

### (二) 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公司以“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生力军、维护电网安全稳定主力军、抽水蓄能行业引领者、新型储能产业领跑者”为战略定位,立足于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两条赛道加快发展,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提供有力支撑,服务“双碳”目标。目前,公司投产抽水蓄能总装机容量为

1028 万千瓦，新型储能投产总装机 11.1 万千瓦，规划十四五、十五五、十六五分别新增投产抽水蓄能 600 万千瓦、1500 万千瓦和 1500 万千瓦，分别新增投产新型储能 200 万千瓦、300 万千瓦和 500 万千瓦。公司当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，投资需求大。

### （三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.61 亿元，同比增长 0.64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.63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42.68%，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。因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，有较大的资金需求。

### （四）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

1、2022 年度新增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.63 亿元中，有 12.53 亿元为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过渡期所有者权益，按重组报告书约定，该部分权益归属于南方电网公司，已通过现金方式分配给南方电网公司。剔除该部分权益，并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，公司本年度新增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.00 亿元。

2、公司基于当前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，并结合目前经营状况、战略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，拟定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公司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，有利于减轻财务负担，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。

### （五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正处在高速发展阶段，计划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项目投资建设。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项目建成后将根据政府颁布的政策获取收益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目前行业特点、企业发展阶段、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，分配方案是合理的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稳定、持续、健康发展，同时也兼顾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，我们同意该分配方案，并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8日